

# 东南大学学生处

校学字〔2021〕2号

---

## 关于启动东南大学“至善学子宣讲团” 活动的通知（试行）

学校各有关部门、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现成立“至善学子宣讲团”工作组委员会，面向东南大学各学院招募优秀学子，开展“至善学子宣讲团”相关活动，为全校师生讲述青春故事，更好地发挥优秀学生代表示范力量的引领作用，让榜样引领作用深入学业、汇入生活、融入文化、渗入人心，激励东大学子奋发图强、砥砺前行，为早日实现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

“东大梦”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“中国梦”而努力奋斗。

## 一、宣讲主题

每2个月为一个主题月（不含寒暑假），主题月开始前发布活动主题。

## 二、宣讲成员

1.基于本科生“至善-金字塔”奖优体系，每年5月和11月由各学院遴选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优秀本科生代表，开展当届“至善学子宣讲团”活动，学院两次报送总数不超过全年规定人次，单次不区分名额，两次报送人员可重复。

各学院每年报送总数不低于4人次且不可超过规定人次：

A类学院（本科生人数 $\geq 800$ 人），每年2次报送总数不超过12人次；

B类学院（ $800 \text{人} > \text{本科生人数} > 400 \text{人}$ ），每年2次报送总数不超过10人次；

C类学院（本科生人数 $\leq 400$ 人），每年2次报送总数不超过8人次。

2.“至善学子宣讲团”成员需根据组委会及学院安排，每学期需作为主讲人至少参与1场宣讲活动，宣讲内容积极、真实，以身作则发挥榜样典型示范作用。开学典礼、毕业典礼等各类活动发言人优先从宣讲团内选拔。

3.经学院选拔推荐、组委会审核、完成相关培训后，发放“至善学子宣讲团”聘用证书，开始为期一学期或两学期的

宣讲工作。

4.各项“至善学子宣讲团”宣讲活动，可记录活动时长，累计计入宣讲活动志愿时长，于每学期末由学院报送、组委会审核予以志愿服务时长认定，并颁发荣誉志愿服务证书。

### 三、宣讲形式

“至善学子宣讲团”活动可以通过讲座、沙龙、故事报告会等形式开展,分为院级活动、校级共享型活动。

1.院级活动：各学院可参考活动当期主题，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宣讲活动，活动参与对象主要是本院学生。

2.校级共享型活动：各学院可参考活动当期主题，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宣讲活动，活动需面向全校学生开放。校级共享型活动需在主题月开始前完成策划，择优报送校级共享型宣讲活动（各学院报送不超过2个，其中至少1个为主题相关的活动），并由学院提供宣传材料报送组委会。

### 四、工作安排

1.认真遴选“至善学子宣讲团”成员，对推荐学生的现实表现进行评议，严格把关学生思想品德、群众基础等情况。学生评议结束后，在学院内对推荐成员进行公示，公示结束后将申报材料审核签字盖章统一报送组委会；

2.做好“至善学子宣讲团”成员的培训、宣传工作，审核把关宣讲内容，每场宣讲活动前对学生进行指导，提高学生宣讲水平，展现东大优秀本科生的良好风貌，起到榜样育人

的引领作用；

3.积极动员学生参与到各类“至善学子宣讲团”活动中，做好意见收集等相关工作。每学年学院组织参与“至善学子宣讲团”活动人次数应不低于学院在校本科生人数；

4.按时报送组委会要求的各类活动相关资料，做好活动总结及宣传工作。

东南大学学生处  
“至善学子宣讲团”工作组委会  
2021年4月23日

(联系人：张 思 电话：025-52090282)

(联系人：蔡钰萍 电话：025-52098510)

(主动公开)

---

抄送：

---

东南大学学生处

2021年4月23日印发

---